

**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议案一：关于《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陆黎明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充分征求员工意见，并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。

议案二：关于《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陆黎明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充分征求员工意见，并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

议案三：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陆黎明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四：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议案五：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议案六：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9 日